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書漢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656
傳真：2982610
電子信箱：tn736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一）字第11002712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271279A00_ATTCH1.PDF、0271279A00_ATTCH2.PDF、
0271279A00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訂定「臺南市大型群聚活動權責機關（單位）審查事項及受會機關一覽表」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10年2月22日南市消預字第
1100003799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會計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校園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體育處(含附件)、本局南瀛科學教育館(含附件)、本局家庭教育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教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

